

(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2)年度工作报告。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目录

一、基本信息

二、机构建设情况

- (一) 理事会情况
- (二) 理事会召开情况
- (三) 理事会成员情况
- (四) 监事(监事会)情况
- (五)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 (六) 党组织建设情况
- (七) 人力资源情况
- (八) 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1、专项基金情况

2、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二) 公开募捐情况(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填写)

1、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 (三) 公益事业支出情况/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2、本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本年度情况

3、涉外活动情况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七) 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 (八) 委托投资
- (九) 投资收益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 (十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十三) 应付款项
- (十四) 预收帐款
- (十五) 工作总结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年检年报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四) 信用信息情况
- (五) 整改情况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七、监事意见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7959527921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及有效期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 是 ☐ 否	2020-12-30	京财税〔2020〕2661 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 是 ☐ 否	2019-12-30	京财税〔2019〕2689 号
其他资格	☐ 是 ☒ 否		
宗旨	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不以营利为目的。通过捐赠、奖励,促进金融科学的创新、发展与进步。		

业务范围	开展金融科学专项奖励、资助、研讨等活动；支持、促进、兴办金融教育；从事与金融教育、金融科学研究相关的公益活动；专项救助；资助有利于金融院校发展的公益活动。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否		登 记 或 认 定 时 间 2016-12-22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是☉否		取 得 时 间
成立时间	2006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基 金数额 2000000 元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43 号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 601 房间		
电子邮箱	lhrf@lhrfoundation.org.cn		传 真 62573204
邮政编码	100083		网 址 www.lhrfoundation.org.cn
秘书长	姓 名	固 定 电 话	移 动 电 话 电子邮箱
	徐 霄	62573204	18600 72018 5 xux@lhrfoundation.org.cn
年检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 名	固 定 电 话	移 动 电 话 电子邮箱
	徐 霄	62573204	18600 72018 5 xux@lhrfoundation.org.cn
社会组织 新闻发言人	姓 名	固 定 电 话	移 动 电 话 电子邮箱
	徐 霄	62573204	18600 72018 5 xux@lhrfoundation.org.cn
理事长	崔进才	是否兼任其 他组织法定 代表人	否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意见类 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3-02-28	报告编号	中 证 天 通 （ 2023 ） 审 字 21110072 号

说明：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号规定执行。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情况

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2018-10-21
章程规定的理事会任期（4）年
是否按时换届： 有 无√
未按时换届原因：
理事分散以及疫情原因给会议召开、材料报批等带来难度

（二）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7）次理事会

本基金会有于 2022-01-07 召开（四）届（十四）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万建华、柳志伟、关贵森、吴军、张礼卿、蒋锦志、王永华、李哲平、杨叶、杨华山、黄晓捷、邓小兵、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张伟、周星、徐霄、刘莉莉 未出席理事名单：戴志康 出席监事名单：李莉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同意基金会秘书处 2021 年度年终奖发放的提议
--

备注：无

本基金会于 2022-01-12 召开（四）届（十五）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万建华、柳志伟、关贵森、吴军、张礼卿、蒋锦志、王永华、李哲平、杨叶、杨华山、黄晓捷、邓小兵、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张伟、周星、徐霄、刘莉莉

未出席理事名单：戴志康

出席监事名单：李莉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同意《关于设立“五道口 1989 级专项基金”的议案》；二、同意《关于资助彭锡光校友的议案》。

备注：无

本基金会于 2022-03-18 召开（四）届（十六）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万建华、柳志伟、关贵森、吴军、张礼卿、蒋锦志、王永华、李哲平、杨叶、杨华山、黄晓捷、邓小兵、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张伟、周星、徐霄、刘莉莉

未出席理事名单：戴志康

出席监事名单：李莉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同意《关于修订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评奖办法的议案》。

备注：无

本基金会于 2022-04-22 召开（四）届（十七）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万建华、柳志伟、关贵森、吴军、张礼卿、蒋锦志、王永华、李哲平、杨叶、杨华山、黄晓捷、邓小兵、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张伟、周星、徐霄、刘莉莉 未出席理事名单：戴志康 出席监事名单：李莉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同意《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 2021 年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与审计情况报告、2022 年工作计划及预算》。二、同意《关于转让天图投资股份的议案》。三、同意《关于继续支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设立“鸿儒金融人才培养实验班”的议案》。 备注：无
本基金会于 2022-07-08 召开（四）届（十八）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万建华、柳志伟、关贵森、吴军、张礼卿、蒋锦志、王永华、李哲平、杨叶、杨华山、黄晓捷、邓小兵、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张伟、周星、徐霄、刘莉莉 未出席理事名单：戴志康 出席监事名单：李莉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同意《关于评选李扬教授、戴国强教授为 2022-2023 年度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获奖人的议案》。 备注：无
本基金会于 2022-10-11 召开（四）届（十九）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万建华、柳志伟、关贵森、吴军、张礼卿、蒋锦志、王永华、李哲平、杨叶、杨华山、黄晓捷、邓小兵、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张伟、周星、徐霄、刘莉莉 未出席理事名单：戴志康

出席监事名单：李莉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审议通过了《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草案）》、《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第四届理事会财务工作及换届审计报告（草案）》、《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第四届理事会监事工作报告（草案）》等换届相关材料。二、审议通过了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第五届理事会拟任理事、监事、负责人候选人名单。提名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吴军、李哲平、万建华、关贵森、柳志伟、蒋锦志、王永华、黄晓捷、杨叶、邓小兵、杨华山、张礼卿、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周星、张伟、徐霄、刘莉莉、刘碧波、袁源 24 名同志为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其中崔进才为理事长候选人，张志平、王晓岩为副理事长候选人，徐霄为秘书长候选人。提名李莉同志为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第五届理事会监事候选人。三、审议通过了《五道口助学金管理办法》的修订议案。四、审议通过了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正式换届会议时间。

备注：无

本基金会有于 2022-12-14 召开（四）届（二十）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崔进才、张志平、王晓岩、万建华、柳志伟、关贵森、吴军、张礼卿、蒋锦志、王永华、李哲平、杨叶、杨华山、黄晓捷、邓小兵、赵晓轮、沈丹义、李秀兰、张伟、周星、徐霄、刘莉莉

未出席理事名单：戴志康

出席监事名单：李莉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同意设立“金融研究及人才培养基金”的议案；二、同意 2022 年“鸿儒奖学金”获奖名单的议案；三、同意支持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国际货币体系演进研究”项目的议案

备注：无

(三)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理事 会职务	工作及 单位	是否 专职	政治 面貌	本 年度 在基 金会 领取 的补 贴(人 民币 元)	领 取 补 贴 事 由	是 否 为 党 政 、 企 业 、 离 休 干 部	是 否 兼 职 批 准 手 续	是 否 本 年 度 新 增	是 否 在 登 记 备 案
1	崔进才	男		理事 长	北 京 市 金 融 教 育 基 金 会	否	中 共 党 员	0	0	否		否	是
2	张志平	男		副 理 事 长	东 英 金 融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香 港)	否	群 众	0	无	否		否	是
3	王晓岩	男		副 理 事 长	中 国 希 格 玛 有 限 公 司	否	中 共 党 员	0	无	否		否	是
4	万建华	男		理 事	上 海 市 互 联 网 金 融 行 业 协 会	否	中 共 党 员	0	无	否		否	是
5	柳志伟	男		理 事	淳 厚 基 金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否	群 众	0	无	否		否	是
6	关贵森	男		理 事	北 京 东 森 金 碧 投 资 咨 询 有 限 公 司	否	群 众	0	无	否		否	是
7	蒋锦志	男		理 事	上 海 景 林 资 产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否	群 众	0	无	否		否	是
8	吴军	男		理 事	对 外 经 济 贸 易 大 学 教 授 (退 休)	否	中 共 党 员	0	无	否		否	是

9	张礼卿	男		理事	中央财经大学教授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是
10	李哲平	男		理事	当代金融杂志社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是
11	王永华	男		理事	深圳市天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2	杨华山	男		理事	深圳市国康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3	戴志康	男		理事	无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4	杨叶	男		理事	海南嘉翔体育休闲有限公司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5	黄晓捷	男		理事	无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6	邓小兵	男		理事	北京邦泰摩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7	赵晓轮	男		理事	香港亚王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8	李秀兰	女		理事	北京市鸿儒教育基金会（退休）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9	沈丹义	女		理事	上海通华财富销售有限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是

徐霄	女	中共党员	1971-02-18	本科	是
刘莉莉	女	群众	1981-01-01	本科	是
付修竹	女	群众	1994-09-29	本科	是
马小花	女	群众	1983-02-12	大专	是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职工作人员 签订聘用合同 人数		2	
	专职工作人员 参加社会保险 人数	失业保险	2	养老保险	2	医疗 保险	2
		工伤保险	2	生育保险	2		
财务和资产管理	人民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中国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 338956023104，招商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907126110902，110907126110106					
	外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招商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907126121505					
	财政登记	⊙ 有 ○ 无		税务登记	⊙ 登记○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票 □ 其他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	
		马小花		会计		无	
徐霄		出纳		会计师			

（六）、党组织建设情况

社会组织党员信息					
党员总数	3	党员中 专职人员	1 人	党员中 非专职人员	2 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学历	党组织建设情况	党员类别	加入党组织日期	转为正式党员日期	党组织关系所在支部
崔进才	男	汉族	1968-03-15	硕士研究生	会长/理事长	正式党员	1989-07-06	1990-07-06	龙潭街道新家园社区1号网格党支部
徐霄	女	蒙古族	1971-02-18	本科	秘书长	正式党员	1991-05-06	1992-05-06	云南省机械厅
傅蔚冈	男	汉族	1981-11-04	博士研究生	内设机构负责人	正式党员	2000-07-01	2001-07-01	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

社会组织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	☒ 是 ☐ 否				
党组织类型	流动党员党支部（功能性党组织）	未建立党组织原因			
党组织名称	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党建工作小组	隶属的上级党组织名称		北京市社科联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委员会	
党建组织负责人	崔进才	社会组织内职务	理事长	联系电话	
如未建立党组织，是否被派驻党建指导员	☐ 有 ☐ 无	党建指导员		联系电话	
群团工作情况	从业人员情况	28周岁至35周岁团员人数	0	少数民族人数	1
		民主党派人数	0	女性人数	4
	组织建设情况	☐ 工会 ☐ 共青团组织 ☐ 妇联			

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建活动阵地	☒ 有 ☐ 无	党建活动经费保障	☒ 上级拨付 ☐ 管理费用列支 ☐ 自筹 ☐ 其它
党员教育管理、组织生活和规范化建设情况	2022年，党建工作小组共开展以下学习教育活动，1. 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引领员工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增强政治认同、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2. 组织员工参观“平西情报联络站纪念馆”，通过参观“平		

	西情报联络站纪念馆，引领员工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共同奋斗。3. 参加社科联“北京市党建引领社科类社会组织治理专项工作会议”。2022 年共召开了 6 次党建工作小组会议，就理事会换届工作、项目开展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审核。2022 年党建工作小组成员无调整。无党建经费开支。
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落实工作任务情况	2022 年，党建工作小组按照市社科联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部署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学好用好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哲学社会科学领域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把社会组织成员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有部署要求上来。依照基金会章程开展党建工作，组织员工学习教育、参观活动，积极参加社科联召开的会议。2022 年共召开 6 次党建工作小组会议，对项目开展、机构建设、重要事项决策方面等进行事前政治把关。做好社会组织党组织工作手册记录，并严格按照要求上报上级党组织。
党组织发挥作用情况	2022 年，党建工作小组发挥政治核心作用，通过本年度各项学习教育、会议活动等，在提高思想认识、团结凝聚共识、重要活动把关、引领机构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召开党建工作小组会议，对基金会项目开展、内部治理、机构建设、大额经费收支、开展涉外活动等提出意见，引导员工依法诚信从业、有序参加社会治理、承担社会责任。对基金会主承办的官方网站、公众号等进行把关，确保符合宗旨和业务范围规定，各项学术工作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

填表说明：

1. 社会组织党员信息

已建立党组织的，党员总数=社会组织党组织中的党员数量；

未建立党组织的，党员总数=专职党员+非专职党员。专职党员指工资、社保等人事关系属于社会组织的党员；非专党员指人事关系不属于社会组织但全职从事社会组织工作的党员，或者理事会、监事会等机构中的党员；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需填写的党员信息行数应与党员总数相等。

2. 社会组织党组织信息

已建立党组织的，请勾选党组织类型，请严格按照上级党委批复党组织成立红头文件，填写党组织名称、上级党组织名称；

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请勾选未建立党组织的原因，请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党建指导员信息和群团组织建设情况。

3. 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员教育管理、组织生活和规范化建设情况”请简述落实党章党规及相关规定的情况：“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落实工作任务情况”请简述落实上级党委工作任务情况，党员组织关系属于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党委系统的党支部，请填写党员属地化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党组织发挥作用情况”请简述党组织参与内部治理等发挥作用情况；

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无需填写此部分。

4. 数据字典（数据项用“、”划分）：

性别：女、男

民族：汉族、少数民族

学历：专科及以下、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

社会组织内职务：会长/理事长、副会长/副理事长、常务副会长/常务副理事长、秘书长、监事长、主任/院长、所长、理事/监事、内设机构负责人、一般工作人员、其他

党员类别：预备党员、正式党员

未建党组织原因：有党员但未建立党组织、无党员、其他原因

党组织类型：党委、党总支部、党支部、党小组、流动党员党支部（功能性党组织）、其他

（七）人力资源情况

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总数（5）人		专职（2 ）人				兼职（3） 人		
	男	女	负责人		工作人员		负责人	工作人员	
	1人	4人	2人		0人		1人		2人
			男	女			男	女	
			0人	2人			1人	0人	
户籍	京籍		1人		非京籍	4人	境外人员	0人	
学历结构	博士及以上		1人		硕士（含在职研究生）	0人	本科	3人	
	大专		1人		中专	0人	高中及以下	0人	
职称结构	高级职称	0人	中级职称	1人	初级职称	0人	无职称	4人	
	其中：高级社工师		0人		社工师	0人	助理社工师	0人	
年龄结构	35岁（含）及以下		1人		35岁以上-60岁（含）	4人	60岁以上	0人	
在本单位	1年以内（含）的		1年至3年（含）的		3年至10年（含）的			10年以上的	

工作年限	0	1		3			1		
工资薪酬	执行工资制度	自定岗位		年工资总额	760140 元	专职人员工资总额	745740 元	其他人员工资总额	14400 元
	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177600 元		部门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129600 元	工作人员年工资标准	63600 元	从业人员平均年工资	190035 元
社会保障	签订劳动合同	4 人		参加社会保险			2 人		
	参加住房公积金	2 人	参加补充医疗保险	2 人		参加商业保险	0 人		
志愿者情况	志愿者岗位数	10 个		志愿者人数			10 人		
	志愿者服务人次数	20 人次		志愿服务时间			80 小时		

填报说明：

从业人员总数 = 专职 + 兼职 = 男 + 女

从业人员总数 = 学历合计 = 年龄合计 = 职称合计(不含其中) =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合计

执行工资制度包括：1 行政机关、2 参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 参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4

参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5 自定岗位

(八) 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1、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募集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基金的管理制度和章程	开展的公益项目名称	信息公开媒体
1	九鼎金融人才发展基金	2018-12-10	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鸿儒基金会	基金会专业存款账户	否	0	0	定向捐赠	是	九鼎金融人才发展基金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2	五道口校友基金	2010-12-09	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校友	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校友	鸿儒基金会	基金会专业存款账户	否	0	0	定向捐赠	是	五道口校友基金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3	五道口校友会发展基金	2011-08-23	95级校友	95级校友	95级校友	基金会专业存款账户	是	4	0	定向捐赠	是	五道口校友会发展基金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4	五道口1988级公益专项基金	2018-12-30	88级校友	88级校友	88级校友	基金会专业存款账户	是	3	0	定向捐赠	是	五道口1988级公益专项基金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5	五道口1989级公益专项基金	2022-01-19	89级校友	89级校友	89级校友	基金会专业存款账户	是	3	3	定向捐赠	是	五道口1989级公益专项基金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6	南南教育发展专项基金	2017-01-06	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南南教育基金会有限公司	桐乡市东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专项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吴忠	基金会专业存款账户	是	4	0	定向捐赠	是	红原奖助金项目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2、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与本组织宗旨业务关系	登记类型	被投资实体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资金	本基金出资额	持股比例	投资资产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与基金的关系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清控道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5-07-14	解天骏	符合	有限责任公司	1428572.00元	0元	200000.00元	14.00%	0.30	非控制	成本法	200000.00元	0元	0元	200000.00元

说明：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2、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3、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4、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20%—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704547.07	0.00	704547.07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704547.07	0.00	704547.07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704547.07	0	704547.07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	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刘振飞	500000.00	0	金融研究及人才培养项目
王伟涛	38199.07	0	章程范围内
李元才	48000.00	0	章程范围内
合计	586199.07	0.00	

说明：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不包括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

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捐赠方	用途
境内大使馆捐赠	0	0	0.00	无	无
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代表机构的捐赠	0	0	0.00	无	无
境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无	无
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无	无

（二）、公开募捐情况（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填写）

本年度共开展了（0）项公益慈善项目。

（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未取得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62795875.29
本年度总支出	6638390.82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5495265.07
管理费用	1143125.75
其他支出	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额的比例）	8.75%（本年）8.69%（前三年末净资产）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9.69%

说明：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本年度管理费用 1143125.75 元中包括股权捐赠退回 500000 元，在计算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比例时将其剔除。（见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10）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名 称：	刘鸿儒特等奖学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54751.67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为鼓励学生提高学术水平，全面发展，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在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设立“刘鸿儒特等奖学金”。奖励品学兼优，成绩优异，特别是在专业学习和科研方面表现优异的全日制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每年特设三个奖励名额，由五道口金融学院成立刘鸿儒特等奖学金评奖委员会，全面负责评奖工作。通过学生个人申报、评奖委员会初评，候选人答辩，评选出获奖学生。2022 年共有两名学生获奖。特等奖学金的设立对提高学生金融学术水平，促进学生在金融科研领域不断探索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
项目名称：	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169124.94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为表彰优秀学科带头人在金融学科建设领域的突出贡献,推动高校、科研机构开展金融科研和金融教育,促进金融学科的建设发展,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特设立“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奖励在金融学科建设领域做出卓越贡献的,长期从事金融学科教学与科研工作的优秀学者。奖项采取集中评审、按年颁奖的方式,每年奖励 1-3 位,奖金为每人 100 万元人民币。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评奖工作在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理事会领导下开展。为保证评奖工作的科学、客观与公正,特设立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评奖委员会。按照评奖办法的规定,评选出 2022-2023 年度获奖人为中国社会科学院的李杨教授和上海交通大学的戴国强教授。自 2011 年设立以来,已有黄达、王传纶等 26 位学者获此殊荣。获得了金融学界、社会各界人士的广泛认可,已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	
项目名称:	鸿儒奖学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783645.44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为促进金融教育事业的发展,为中国金融改革、创新和发展培养优秀人才,促进金融专业学生学习、科研和实践能力的提升,鼓励学生刻苦学习、奋发向	

	上、不断钻研，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特设立“鸿儒奖学金”。2016年起在十所高校试点进行。鸿儒奖学金每年评选一次，每校奖励名额8人（本科5人，硕士2人，博士1人），合计奖励金额15万元人民币（本科1万元，硕士2万元，博士4万元）。鸿儒奖学金采取学生申请、院校评定的方式，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经审核确认后拨付奖学金。经过调研探讨，2020年起鸿儒奖学金继续在六所高校开展。2022年有48名优秀学子获奖。鸿儒奖学金对鼓励学生刻苦钻研、奋发向上起到了很好的引导和教育作用，得到了高校师生的广泛称赞。	
项 目 名 称：	九鼎金融人才发展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063850.51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为了支持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的建设, 促进中国金融教育事业的发展, 2018 年, 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专项捐赠在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设立“九鼎金融人才发展基金”。每年捐赠 100 万元, 支持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的人才引进与建设工作, 接续设立昆吾九鼎讲席教授。项目执行周期五年。
项目名称:	鸿儒金融人才培养实验班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402117.37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民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为适应新时代培养金融人才的需求，2018 年，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支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设立“鸿儒金融人才培养实验班”。培养未来能在金融监管机构从事政策研究的国际化理论人才，能从事现代金融学教学与研究的学术人才，以及未来能适应金融机构要求的高端金融人才。实验班学员每年从大学新生中择优录取，引进国际主流的经济和金融学教材，全英文或双语教学，注重培养学生的数学基础。自 2018 年设立以来，已招收 5 个班级。2021 年 5 月，鸿儒 1801 班被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等机构联合授予“2019-2020 年度北京市先进班集体称号”。	
项目名称:	鸿儒金融实务系列讲座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231159.34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	人民币 0 元	

资折价)收入:	
来自境外资金 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 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为进一步提高金融专业人才培养水平,使高校输出的人才更加适合市场需求,为学生步入社会奠定实务基础,2020 年,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试点开设鸿儒金融实务系列讲座项目。通过邀请业界专家为学生讲授金融实务方面内容,进一步推动金融专业硕士应用型人才的培养。课程主要面向金融学院硕士研究生,以系列讲座的形式开展,每学期安排 4-5 次讲座,每次一个主题(如证券市场、商业银行、金融科技、信托业、保险业、期货等)。2020 年起“鸿儒金融实务讲座”列入学院研究生教学计划,作为学分选修课供学生选择学习。2022 年实务讲座采取线下授课的方式,共开课 6 次,主题涵盖资本市场、保险、资管等领域。实务讲座项目以实际需求为导向,在助力高校金融专业教学改革、培养一流金融专业人才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受到广大师生的一致好评。

项 目 名 称：	金融普及在线教育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36615.8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	☐ 是 ☒ 否		

理		
是否在京 津冀开展 活动	○ 是 ○ 否	
项 目 介 绍:	为了更好地传播金融知识,扩大金融普及教育的受众面,提高广大群众和青少年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2018年,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设立金融知识普及在线教育(MOOC)项目。通过录制和传播金融知识课程视频,面向社会推广金融普及教育。针对网络和相关在线试听设施不足的贫困地区,2019年起基金会与其他公益组织合作,在河北河南2省8所农村中学尝试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推广。目前,MOOC项目还在基金会已开展的美丽中国-鸿儒微基金项目中进行推广。项目为提升当地民众金融素养,改善区域金融生态环境,助力金融精准扶贫起到了积极作用。	
项 目 名 称 :	道口故事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 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 出:	人民币 200000 元	
项目来自公开 募捐的资金(物 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 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 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 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 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 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 津冀开展 活动	☒ 是 ☐ 否
项 目 介 绍:	2022 年, 为支持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的建设和发展, 将五道口精神在一代代道口人中持续传承和发扬, 鸿儒基金会与五道口金融学院合作开展《道口故事》编写项目。项目围绕道口人在推动中国金融改革宏伟事业中的典型人物、重要事件编撰, 展现五道口人在各金融领域和机构建设中发挥的重要作用。项目有助于强化杰出校友及其所在机构与五道口的联系, 推动五道口文化与金融市场发展更好地融合, 进一步促进校友与学院共同发展。项目执行期三年。
项 目 名 称 :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国际货币体系演进研究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784000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 目 介 绍:	为了使金融专业人才更好地了解国际金融体系发展,并在此基础上有进一步的创新思维,2022 年,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向鸿儒基金会申请支持“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国际货币体系演进研究”项目。经“五道口 1989 级专项基金”管委会讨论,同意“五道口 1989 级专项基金”支持该项目,项目执行期三年,支持金额为 78.4 万元人民币。项目将编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系列著作,开展系列专题研究,通过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驻华办事处、世界银行驻华代表处等机构就最新研究成果、国际经济金融形势、货币金融市场建设、跨境贸易与支付、人民币国际化等方面进行交流沟通,加强双方学术研究合作。	
项 目 名 称 :	金融研究与人才培养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500000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为支持金融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金融研究水平的提高，在热心金融公益事业的高校校友和社会人士支持下，2022 年，鸿儒基金会设立了“金融研究及人才培	

	养基金”，以无偿捐赠的方式资助与金融学术研究、金融人才培养以及与之相关的公益项目。北京清芬新金融研究院、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是在北京市政府、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的指导下，在五道口金融学院的支持下，整合资源、互相协同、共同发展，致力于成为国内顶尖的金融智库和五道口金融学院创新发展的协同平台。2022 年，鸿儒基金会资助北京清芬新金融研究院 30 万元、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 20 万元，用于其开展金融研究及人才培养项目。
--	--

说明：1、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上述项目应当包括专项基金开展的公益项目。

2.本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情况

2022 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捐赠情况统计表 （无此情况）

2022 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项目统计表 （无此情况）

3、涉外活动情况

（1） 参加国际会议和出访情况 （无此情况）

（2）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无此情况）

（3）对外交流合作项目 （无此情况）

（4）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无此情况）

（5） 2022 年对外活动主要成绩、问题和管理政策建议 （无此情况）

（6）外籍人员在本单位工作情况 （无此情况）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刘鸿儒特等奖学金	0	100000.00	54751.67	0	0	0	154751.67
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	0	1000000.00	151426.84	0	17698.10	0	1169124.94
九鼎金融人才发展基金	0	1000000.00	63850.51	0	0	0	1063850.51
鸿儒奖学金	0	750000.00	31426.84	0	2218.60	0	783645.44
鸿儒金融人才培养实验班	0	300000.00	100004.71	0	2112.66	0	402117.37
鸿儒金融实务系列讲座	0	150000.00	80108.04	0	1051.30	0	231159.34
金融普及教育在线课程项目	0	0	31426.84	0	5188.96	0	36615.80
合 计	0.00	3300000.00	512995.45	0.00	28269.62	0.00	3841265.07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满足下列条件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 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2) 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刘鸿儒特等奖学金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100000.00	1.82%	奖学金
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	李杨	1000000.00	18.20%	奖金
九鼎金融人才发展基金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1000000.00	18.20%	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的建设与发展
鸿儒奖学金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育基金会	150000.00	2.73%	奖学金
鸿儒奖学金	中央财经大学教育基金会	150000.00	2.73%	奖学金
鸿儒奖学金	四川省光华教育发展基金会	150000.00	2.73%	奖学金
鸿儒奖学金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150000.00	2.73%	奖学金
鸿儒奖学金	厦门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150000.00	2.73%	奖学金
鸿儒金融人才培养实验班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育基金会	300000.00	5.46%	金融人才培养
鸿儒金融实务系列讲座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育基金会	150000.00	2.73%	金融人才培养
金融普及教育在线课程项目	员工薪酬	31426.84	0.57%	金融知识普及教育
合 计		3331426.84	60.63%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七) 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无此情况）

(八) 委托投资（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是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招商银行（朝招金）	缪建民	是	8350000.00	短期	浮动	179209.70	600000.00
招商银行（招睿天添金）	缪建民	是	547890.00	短期	浮动	12951.29	547890.00
招商银行（招睿周周发）	缪建民	是	1000000.00	短期	浮动	39989.91	1000000.00
招商银行（步步生金）	缪建民	是	7400000.00	短期	浮动	142178.23	1500000.00
合 计			17297890.00			374329.13	3647890.00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九）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股权投资	213219.49	2491060.23
信托投资	0	1800000.00
银行理财收益	374329.13	228458.30
合 计	587548.62	4519518.53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被投资方
杭州天图兴杭股权投资中心	被投资方

宁波鼎一合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被投资方
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被投资方
刘振飞	主要捐赠人
王伟涛	主要捐赠人
李元才	主要捐赠人
清控道口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管理人员（理事、监事、分支机构负责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基金会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1）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基金会接受关联方捐赠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元）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0	0	0
杭州天图兴杭股权投资中心	0	0	0	0	0
宁波鼎一合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0	0	0	0	0
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0	0	0
清控道口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刘振飞	0	0	0	0	500000.00
王伟涛	0	0	0	0	38199.07
李元才	0	0	0	0	48000.00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请选择---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应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合 计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请选择---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 百分比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请 选 择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应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其 他 应 付 款:	0	0%	0	0%
合 计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	--------

（十一）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574.52	0	3574.52	3391.33	0	3391.33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45318.55	0	45318.55	43000	0	43000
合 计	48893.07		48893.07	46391.33		46391.33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		%
合 计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 账款总 额的比 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 账款总 额的比 例		
学生	45318.55	92.69	43000	92.36	2014 年	借给学生助 学资金
住房公积金管 理部	3574.52	7.31	3558.93	7.64	2022 年	代扣公积金
合 计	48893.07	— —	46558.93	— —	— —	— —

（十二）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	0	0	0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0	0	0	0	无	无
合 计		— —		— —	— —	— —

(十三) 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社保	1662.53	159243.92	159243.92	1662.53
年金	0	3173.55	0	3173.55
合计	1662.53	162417.47	159243.92	4836.08

(十四) 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0	0	0	0
合计				

(十五)工作总结

用文字描述基金会本年度的成绩和不足：

2022年，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在理事会的领导下，在北京市社科联、北京市民政局的管理和监督下，以促进金融学科建设和金融人才培养为主要目标，切实加强队伍建设、规范内部治理、扎实推进公益项目。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机构建设、完善内部治理（一）完成四届理事会换届筹备工作。基金会严格按照民政部换届指引的规定，经向社科联、民政局汇报沟通后，于10月11日召开了换届筹备会议，通过了新一届理事会候选人、负责人候选了、监事候选人，并将相关换届材料报送社科联和民政局。（二）召开7次理事会，就基金会重要事项进行表决。

二、深化核心项目，加强项目管理（一）评选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经过推荐、遴选、考察、评选、终审环节，分别评选出中国社会科学院李扬教授和上海财经大学戴国强教授为2022-2023年度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获奖人。（二）支持高校金融教育事业发展

- 1.完成本年度刘鸿儒特等奖学金评选工作，支持五道口金融学院人才培养，共有2名博士研究生荣获刘鸿儒特等奖学金。
- 2.继续开展九鼎金融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支持五道口金融学院教师队伍建设。
- 3.设立道口故事项目，与五道口金融学院合作开展为期三年的《道口故事》编写项目。项目围绕道口人在推动中国金融改革宏伟事业中的典型人物、重要事件编撰，展现道口人在各金融领域和机构建设中发挥的重要作用。
- 4.在北京大学、中央财经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厦门大学、西南财经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等六所高校继续开展鸿儒奖学金项目，2022年共有48名学生获奖。
- 5.继续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开展鸿儒人才培养实验班项目，目前已开设五个实验班，项目整体运行良好。2021年5月，鸿儒1801班被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等机构联合授予“2019-2020年度北京市先进班集体称号”。首届鸿儒实验班的28名学生已于2022年毕业，其中8名学生保送硕士研究生，6名学生出国深造，7名学生考取国内大学的硕士研究生。首届鸿儒实验班毕业后在国内外知名高校继续深造学生比例为75%，比例显著超过其他实验班和普通班。
- 6.持续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开展鸿儒金融实务系列讲座项目，2022年实务讲座采取线下授课方式，共开课6次，主题涵盖资本市场、保险、资管等领域。
- 7.支持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国际货币体系演进研究项目。由“五道口1989级专项基金”支持该项目，项目执行期三年，支持金额为78.4万元人民币。项目通过编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系列著作，形成有深度的译著；开展系列专题研究；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驻华办事处、世界银行驻华代表处等机构进行交流沟通，加强双方学术研究合作。
- 8.资助北京清芬新金融研究院、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开展金融研究及人才培养项目。2022年，鸿儒基金会设立了“金融研究及人才培养基金”，分别资助北京清芬新金融研究院、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30万元、20万元，用于其开展金融研究及人才培养项目。北京清芬新金融研究院、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是在北京市政府、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的指导下，在五道口金融学院的支持下，整合资源、互相协同、共同发展，致力于成为国内顶尖的金融智库和五道口金融学院创新发展的协同平台。

三、2022年，党建工作小组按照市社科联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部署要求，依照基金会章程开展党建工作。组织员工学习教育、参观活动，积极参加社科联召开的会议，通过本年度各项学习教育、会议活动等，在提高思想认识、团结凝聚共识、重要活动把关、引领机构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2年共召开6次党建工作小组会议，通过召开党建工作小组会议，对基金会项目开展、内部治理、机构建设、大额经费收支、开展涉

外活动等提出意见，引导员工依法诚信从业、有序参加社会治理、承担社会责任。对基金会主承办的官方网站、公众号等进行把关，确保符合宗旨和业务范围规定，各项学术工作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四、资金募集和使用 2022 年，基金会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关法规的要求，高效使用和管理捐赠资金。

一年来，基金会基本完成年初的工作部署。接下来，基金会将在北京市民政局和北京市社科联的管理和监督下，在理事会的领导下，继续发扬“完善内部治理、加强项目和资产管理、遵纪守法、诚信为本、服务社会”的理念，不断总结和实践，继续履行基金会的愿景和使命，为金融教育公益事业的发展作出新贡献。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78789.92	286514.93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17297890	13650000	应付款项	62	1662.53	4836.08
应收款项	3	48893.07	46391.33	应付工资	63	43411.6	43345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314.97	200314.94
存 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17525572.99	13982906.26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45389.10	248496.0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17310982.68	15711447.98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28000000	2800000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45310982.68	43711447.98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60090	60090				
减：累计折旧	32	55381.28	57337.88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4708.72	2752.12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45389.10	248496.02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4708.72	2752.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52510716.56	49181302.12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0285158.73	8267308.22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62795875.29	57448610.34
资产总计	60	62841264.39	57697106.3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62841264.39	57697106.36

（二）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

2022 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206746.9	6000000	7206746.90	204547.07	500000	704547.07
会费收入	2	0	0	0.00	0	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00	0	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4200	0	4200.00	0	0	0.00
投资收益	6	4519518.53	0	4519518.53	587548.62	0	587548.62
其他收入	9	14130.59	0	14130.59	10722.39	0	10722.39
收入合计	11	5744596.02	6000000.00	11744596.02	802818.08	500000.00	1302818.08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11461785.56	0	11461785.56	5495265.07	0	5495265.07
（二）管理费用	21	582723	0	582723.00	1143125.75	0	1143125.75

(三)筹资费用	24	0	0	0.00	0	0	0.00
(四)其他费用	28	0	0	0.00	0	0	0.00
费用合计	35	12044508.56	0.00	12044508.56	6638390.82	0.00	6638390.82
三、限定性净资产 转为非限定 性净资产	40	7538226.85	-753822 6.85	0.00	2517850.51	-2517850.5 1	0.00
四、净资产变动 额(若为净资产 减少额,以“-” 号填列)	45	1238314.31	-153822 6.85	-299912.54	-3317722.2 3	-2017850.5 1	-5335572.7 4

说明: 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 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704547.07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3224.13
现金流入小计	13	717771.2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4982269.62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838550.27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24199.62
现金流出小计	23	5945019.5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22724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4747424.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587548.62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5334973.32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533497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07725.01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年检年报情况：				
年度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检查结论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检查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未出结论”，“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二)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B、评估等级有效期已过	
C、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 4A，有效期自 2022 年至 2026 年。	

(三)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种类	行政处罚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1				

(四)信用信息情况:				
本基金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列入时间	列入事由	移出时间	移出事由
1				

(五)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在 2017 年度检查和年度报告工作中是否向本基金会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 是 ☒ 否 如选“是”, 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 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

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布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 是 ☐ 否

序号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1	(1) 章程	公示: ☐ 是 ☐ 否
2	(2) 理事、监事	公示: ☐ 是 ☐ 否
3	(3) 重要关联方	公示: ☐ 是 ☐ 否
4	(4) 内部制度（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公示: ☐ 是 ☐ 否
5	(5) 上一年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公示: ☐ 是 ☐ 否
6	(6) 公益慈善项目信息	公示: ☐ 是 ☐ 否
7	(7) 慈善信托信息	公示: ☐ 是 ☐ 否
8	(8) 重大资产变动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公示: ☐ 是 ☐ 否
9	(9) 重大交易或者资金往来情况	公示: ☐ 是 ☐ 否
10	(10) 关联交易情况	公示: ☐ 是 ☐ 否

备注：公益慈善项目信息包括：公益慈善项目内容、实施地域、受益人群、公益慈善项目收入、支出情况、公益慈善项目剩余财产处理情况。

七、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李莉

意见： 本年度基金会按照《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章程》、《慈善法》和《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扎实推进公益项目，积极拓展对外合作，依法合规保值增值，规范内部治理。无重大诉讼和仲裁事件，公益项目开展活跃且有效。

签名：



日期： 2023-03-15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北京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审查意见：

同意

结论：

年报

(印鉴)

2023 年 03 月 24 日